

监理通知回复单

工程名称: 内蒙古金鼎光伏股份有限公司乌拉特前旗小余太镇 20 兆瓦光伏发电项目

文件编号: JDGF-JSHN-TZHF-001

致: 常州正衡电力工程监理有限公司 (项目监理单位)

我方接到编号为 ZHJL-XST-20161021 的监理通知单后, 已对相应的事宜作出了整改。

具体整改内容如下:

- 1: 条形基础内石头已要求清理干净, 并自检合格后方可浇筑
- 2: 我方已要求钢筋笼在入坑后、浇筑前必须保证钢筋笼的外形尺寸, 保证施工与设计相匹配
- 3: 我方已要求预埋件在浇筑后、混凝土初凝前确保横平竖直及水平的统一性, 并已得到落实
- 4: 混凝土浇筑时, 我方要求预埋件埋放在钢筋笼内部, 并得到落实

施工项目经理部 (章): _____

项目经理 (签字): _____

2016 年 10 月 23 日

项目监理单位 (章): _____

总监理工程师/专业监理工程师 (签字): _____

2016 年 10 月 23 日

